

沈阳城建项目管理实行新机制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  
，建议阅读原文

[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\_ti2020/204/2021\\_2022\\_\\_E6\\_B2\\_88\\_E9\\_98\\_B3\\_E5\\_9F\\_8E\\_E5\\_c41\\_204911.htm](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204/2021_2022__E6_B2_88_E9_98_B3_E5_9F_8E_E5_c41_204911.htm) 为严格掌控工程建设的各个环节，加强资金管理，实行阳光操作，建设精品工程，确保安全生产，今年我市对城建项目实行项目负责人、联络人负责制。4月7日，市政府部署了有关工作。据了解，按照市政府的有关工作安排，目前，城建工程建设指挥部已经成立，这个指挥部负责城建工程调度、综合协调及重大事宜的决策工作。总指挥由主管副市长担任，成员单位包括市建委、财政局、发改委、规划局、房产局、交通局、城建局、环保局、水利局及各区及沈北新区、浑南新区、市政府督察室、市监察局、铁路、交警、电力、电信、网通等部门，每个部门都指派一名副局级干部作为指挥部的成员。重点工程建设指挥部下设8个工作组，分别为综合协调组、工程组、资金安全组、设计组、质监组、拆迁组、督察组、和谐社区建设组，各组组长分别由具体业务的相关单位副局级领导担任。在市城建工程指挥部的领导下，逐项成立项目组，确定牵头部门、实施主体、配合部门，落实项目负责人、联络人。由实施主体确定一名副局级领导作为项目负责人，负责对项目全过程管理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[www.100test.com](http://www.100test.com)